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OY CITY PROPERTY LIMITED

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7)

### 內幕消息公告 涉及本公司控股權益 之中糧重組

本公告乃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涉及本公司控股權益之中糧重組，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中糧地產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一份公告，內容有關中糧地產與明毅有限公司（中糧（香港）之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控股權益）訂立一份協議，藉以收購明毅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控股權益（「有關權益」）（「重組」）。根據訂約方公平磋商的初步代價約人民幣14,756,079,000元，預計中糧地產須就上述收購向明毅有限公司發行2,141,666,095股股份作為代價，惟須根據該協議予以調整。

於完成重組後，中糧地產（為中糧集團之附屬公司，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31）將直接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不計及本公司之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約64.18%的控股權益，且本公司將成為中糧地產之附屬公司。重組之進一步詳情可於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網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登載。本公司將適時刊發有關重組完成的進一步公告。

## 警告

重組受限於多項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及香港適用法律法規以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可能規定的批准，因此，重組或不會進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及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周政

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在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政先生（主席）及曹榮根先生；非執行董事蔣超先生、曾憲鋒先生及姜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漢銓先生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林建明先生和胡國祥先生榮譽勳章。